

证券代码：833755

证券简称：扬德环境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文件，公司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召开前向独立董事提供了本次董事会的相关材料，我们作为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独立董事就如下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收购阳城县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收购阳城县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部分机器设备，包括瓦斯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用于公司的瓦斯发电项目。共计金额 7,795,747.30 元。本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我们认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此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评估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值为确定依据，价格公允。故此关联交易合法、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

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姚欢庆 刘义鹏 潘秀丽

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